

第二章 教科文建設

97年，政府積極強化科技研發，提升創新能力；落實教育多元化，培育具健全人格、公民素養及終身學習能力的新世紀人力；推展創意文化，發展多元文化環境，建構兼具科技創新、優質人力、人文素養的先進社會。

第一節 科 技

依據瑞士洛桑管理學院(IMD)公布「2008年世界競爭力報告」，我國整體競爭力排名第13，其中技術建設排名第5、科學建設排名第4。另依世界經濟論壇(WEF)公布「2008-2009年全球競爭力報告」，我國全球競爭力指標排名第17，技術準備度排名第15，創新排名第7，顯示台灣創新能力不斷提升，科學技術具穩健競爭力。

一、推動全國科技發展

(一)推動國家型科技計畫

- 1.發表5,588篇論文，培育博碩士7,242人，取得專利471件，技術移轉307件，促進廠商投資1,354億元。
- 2.主要成就
 - (1)學術技術成就：晶片系統ISSCC指標性論文收錄我國論文20篇；發展首顆國產高階超長指令式(VLIW)訊號處理器(PACDSP)開發設計。
 - (2)奈米科技研發：單一神經元果蠅全腦網路圖譜刊登國際頂級CELL期刊；可攜帶胰島素幾丁聚醣奈米微粒載體治療糖尿病成果刊登Biomacromolecules與Nanotechnology期刊。
 - (3)基因體醫學：發現巨嗜細胞受體可與登革熱病毒結合(發表於Nature雜誌)、發現降低膽固醇藥物可與金黃色素合成酵素結合，降低金黃色葡萄球菌毒性(發表於Science期刊)等。
 - (4)農業生物技術：開發金線蓮保健膠囊食品、生物性除臭產

品、健康蘭苗及病毒檢測套組等，市場潛在年產值預估達40億元以上。

(5)生技製藥：成功開發癌症藥物組蛇毒蛋白新藥，預估市場規模10億美金。

(6)經濟效益：電信國家型計畫投入建構國內WiMAX無線通訊產業鏈，促成30餘家業者提早投入關鍵IC與WiMAX相關設備開發，讓台灣首次跨入基地台局端設備供應國。

(二)舉辦「第8次全國科學技術會議」預備會議，產官學研代表計約二千餘人次參加。

(三)審議政府部門科技及國防計畫322項，建議核列經費908億元。

二、支援學術研究

(一)核定產學合作研究計畫申請案計588件，強化產學合作研究。

(二)審定延攬國內外講座、博士後研究、海外傑出人才講座等，計1,535人次。

(三)加強研究成果推廣應用

1.辦理「台北國際發明暨技術交易展—國科會科技創新館」，展出469項技術，完成技術洽談510項。

2.建置「科技研發成果資訊系統」管理平台，強化學研機構成果管理機制，核定補助發明專利2,184件次，核定計畫衍生國內外發明專利獎勵420件。

3.簽訂技轉授權合約計718項，研發成果收入2.44億元。

(四)自然科學研究

1.推動天文及高能物理國際合作研究，包括大型毫米波陣列望遠鏡計畫等。

2.進行颱風重點研究，於颱風理論、關鍵觀測及數值模擬具前瞻性突破研究；進行台灣地震整合型研究，深入瞭解地震活動與時空關係。

(五)工程科學研究

1.補助各學門一般專題研究計畫計4,942件，參與計畫主持人(含

共同主持人)6,515人，培育碩、博士研究生12,798人。

- 2.補助產學合作計畫(含應用型、開發型及先導型3類)計486件，參與計畫主持人703人，培育碩、博士研究生1,088人。
- 3.推動「前瞻優質生活環境科技研究」13案、「軟性電子跨領域專案」計畫9案、「無線感測網路平台建置」計畫8案、「嵌入式自由軟體學術研發應用」計畫100案等。

(六)生命科學研究

- 1.推動「幹細胞及再生醫學研究」計畫，建立幹細胞研究技術。
- 2.推動「禽流感及新型流感專案研究」計畫，將基礎研究成果轉化為國家防疫政策之實證基礎。
- 3.補助實驗動物研究，進行生物多樣性研究，並推動神經科學研究計畫。

(七)同步輻射研究

- 1.持續推展同步輻射設施應用於基礎材料、生物及產業科技，年度蛋白質結構實驗設施產出59個新結構，收入國際資料庫。
- 2.積極建造台灣光子源加速器成為亞太最亮光源設施之一。

(八)人文與社會科學研究

- 1.推動具本土特色及國家發展課題相關重點研究議題，計「高齡社會的來臨：為2025年的台灣社會規劃研究」等5項計畫。
- 2.建置台灣發展經驗基礎研究資料庫，加強本土文化發展與保存；補助購置人文與社會科學研究圖書及電子資料庫。
- 3.建立專書寫作計畫、專書審查及專書出版補助等制度；補助優秀學者國內進修。

(九)科學教育研究發展

- 1.補助各學門專題研究計畫計727件，參與研究之助教授級以上研究人員1,556人次。
- 2.2007年我國科教論文於國際最具影響力之SSCI科教領域期刊(IJSE、JRST、SE)發表排名居全球第3，為非英語系國家第1。
- 3.辦理高中職科學與科技課程改進實驗計畫，計補助137件。
- 4.規劃推動節能減碳教育研究、原住民科學教育計畫；推動中小

學學生科學探索研究計畫等。

(十) 拓展國際科技合作

1. 與國外合作單位簽署新協議案8項及續約案1項，雙邊高層互訪30餘次。
2. 成立「歐盟FP計畫台灣聯絡據點辦公室」，參與地球觀測集團。
3. 舉辦「台加—台美科技合作年會」、「台日科技高峰論壇」、「2008台灣—捷克科技日」等。

(十一)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研究成果

1. 推動重大天然災害勘災調查機制，整合跨領域、跨部門災害防救科技資源。
2. 建置高速計算設施與先進網路、晶片系統奈米元件研究平台；引進學術電子資訊，供文獻傳遞服務。
3. 完成12吋原子層沈積、CMOS光吸收微型分子生物檢測等系統；開發新型植被及國土變遷觀測儀VCDi-660。

三、開發科學工業園區

(一) 建設新竹科學工業園區

1. 新核准廠商計50家，累計有效核准廠商449家，實收資本額1.14兆元，從業員工人數計13萬577人，營業額10,080億元。
2. 開發及整建新竹、竹南、銅鑼、龍潭、宜蘭及新竹生醫園區。

(二) 建設南部科學工業園區

1. 新核准廠商計20家，累計有效核准家數158家，從業員工人數計4萬8,136人，營業額5,475億元。
2. 開發及整建台南、高雄園區；推動南部生技醫療器材產業聚落發展4年(98-101年)計畫；發展南科綠能產業聚落園區。

(三) 建設中部科學工業園區

1. 新核准廠商計16家，累計有效核准家數92家，從業員工人數計2萬736人，營業額2,862億元。
2. 開發及整建台中、虎尾及后里開發工程，規劃二林園區。

四、持續開發WiMAX關鍵技術

- (一)整合最新WiMAX基地台多天線與群播功能，建立自主、完整WiMAX基地台系統技術，確保與國內外WiMAX終端良好互通性，帶領廠商參與高毛利局端系統產品競逐，協助廠商轉型為國際一線通訊大廠。
- (二)協助建置WiMAX IOT測試實驗室，定義及開發M-Taiwan Logo所需測試案例，進行維運及核發簽章，確保M-Taiwan建置系統與設備互通性。
- (三)積極投入WiMAX國際標準提案活動，協助產業進入標準規格制訂，與世界大廠同步研發尖端產品，獲選技術議案與衍生專利可為廠商降低國際智慧財產權授權成本。

五、積極推動科技驅動創新服務(ITeS)

- (一)健康照護服務：推動集中、社區、居家或緊急照護服務體系、慢性病管理服務體系、銀髮族生活育樂服務體系等，強化科技加值與應用，提升國內健康照護服務品質，計促成計畫25件，參與廠商52家、連結醫院診所30家、照護機構2家。
- (二)創新金融服務：提升電子商務金融交易環境整合性、便利性與安全性，鼓勵業者研發手持式行動裝置，並透過行動通信網路連結金流機制，計促成執行計畫4項。
- (三)新世代網路創新服務：鼓勵網路業者投入新一代網際網路應用服務，由小型先導驗證開始，擴大導入應用範圍，建立創新網路服務模式及先導應用，計促成執行計畫32項。

六、強化原子能科技安全與應用

- (一)精進核能安全與管制技術
 - 1.協助核四廠驗收及測試INVENSYS非安全系統與DRS安全系統數位儀控系統工程，並協助核一、二廠小幅度功率提升專案，增加60 MW發電量。
 - 2.完成「美國佛羅里達電力公司之火災安全度評估模式建立技術諮詢服務案」，為我國安全度評估技術首次提供核能先進國家

之技服案例。

3. 偵查及檢驗輻射異常物及廢棄射源，有效執行輻射安全；鑑定國內輻射異常物放射性核種定性與定量分析，防範放射性物質混入廢鐵原料。

(二) 發展與推廣運用環境電漿技術

1. 利用焚化灰渣電漿熔融產出之水淬熔岩，開發輕質複合材料與熔岩纖維等綠色建材，解決焚化飛灰污染環境問題。
2. 完成空氣脈衝電漿滅菌實驗，以不同電漿功率之殺菌(包括大腸桿菌及枯草桿菌)效能測試，殺菌率可達99%以上。

(三) 促進放射性廢棄物處理暨處置技術

1. 規劃辦理微功率反應器核子燃料回運美國計畫，有效紓解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負擔。
2. 量測、檢整與取樣分析研究用反應器次冷卻水塔拆除廢棄物與石綿類有害事業廢棄物，以符合放行標準；縮建研究用反應器南露貯場圍籬，釋出綠地1,174平方公尺。

(四) 拓展研發新及再生能源系統

1. 建置南科高雄路竹園區「高聚光太陽光發電高科驗證與發展中心」，擴大技術移轉與推廣；成立國際標準驗證實驗室，協助產業提升國際競爭力。
2. 完成酒精蒸餾與脫水系統，提升酒精濃度至99.3wt%，以符合CNS國家標準。
3. 利用台灣能源模型分析技術及能源生產力等不同量化指標，更新擴充台灣3E能源模型(MARKAL-CGE)資料庫，提出二氧化碳減量預測及能源政策建言。

(五) 深耕輻射應用技術

1. 完成鎘-99m-MIBI查驗登記獲得藥品許可證，提供台大、台北榮總、台中榮總及馬偕等醫院臨床應用。
2. 開發低成本高效能正子乳房專用攝影儀雛型系統，適用於東方女性緻密型乳房之功能影像攝影。
3. 建置腫瘤動物模式技術資料庫，其中篩選藥物技術平台已陸續

提供產業、法人與學術單位技術服務，有效降低藥物研發之臨床前試驗成本。

七、發展農業科技

- (一)分析英、德及日等國農業科技前瞻議題，作為專家擬定農業情境參考，並完成農業科技前瞻創新支援平台雛形案之規劃及支援科技決策機制策略建議。
- (二)建設農業生技園區
 - 1.建設屏東「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並辦理招商，計完成基礎工程233公頃，獲准進駐廠商59家，投資額達31.2億元；其中已進駐營運生產廠商20家。
 - 2.台南縣「台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第1、2期可租用地進駐額滿。
 - 3.彰化縣「國家花卉園區」第1、2、3期工程已完工，第4期工程將於98年3月完工。
- (三)推動農業科技產業發展
 - 1.成立果樹、花卉、動物用疫苗等十大研究團隊。
 - 2.推動產學合作與科專計畫，業界及法人科專申請通過17件，投入經費1.15億元，吸引業者投入研發金額0.43億元。
 - 3.核定「農業生物技術產業化發展方案」，將設置商品化平台，並輔以資金融通、法規鬆綁及跨領域產業化人才培育等，以扶植農業生技產業企業化及國際化。
 - 4.舉辦「2008台灣國際生物科技大展農業主題館」，展出研發成果64項，吸引超過7萬人次參觀。
- (四)強化智慧財產權管理及農企業扶育
 - 1.研訂農業科技研發成果管理暨運用規範或相關契約草案計27項，參與智慧財產權管理制度評鑑共8家，推動技術移轉及智財權申請逾110案。
 - 2.進行重要產業核心技術盤點、套裝與加值5項，推動農業科技檢視及商品化導引計80項；辦理農業技術交易展及技術商談會計6項；促成技術移轉案93件，獲取技術移轉金收入5,845萬元。

- 3.開辦農業科技跨領域人才培訓班及智慧財產相關教育訓練課程6班，培訓跨領域農業科技人才逾800人次。
- 4.持續運作農業科技產業策進辦公室，推動智財權申請與技術移轉93案。

八、強化國防科技研發，廣儲國防科技人才

(一)統合國防科技研發能量

- 1.賡續推動博勝案「指管軟體技術支援」、「保固及後續維修」及「指管軟體技術移轉」等工業合作計畫。
- 2.爭取「神鷗」專案「飛機在台組裝」工業合作項目。

(二)研發前瞻國防關鍵技術，新增5千萬元以上軍事投資建案、非工程類建案計46案。

(三)廣儲國防科技人才能量

- 1.依據「替代役實施條例」，國防工業訓儲制度納入「研發替代役」，賡續廣植國防科技人才。
- 2.修正「國軍軍職人員公餘進修實施規定」，完成公餘進修培訓計6,254人次。

(四)推動軍民通用科技發展，執行軍品釋商計畫，有效提升國內廠商參與國防軍品研製。

第二節 教 育

97年，政府持續推動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發展卓越高等教育；實施多元技職教育體系，促進產學合作；普及幼兒教育，保障弱勢學生平等受教權；推動中小學教師素質提升方案，促使師資專業化、優質化及卓越化。

一、追求大學卓越發展，提升知識競爭力

- (一)推動「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提升頂尖大學世界評比名次，英國泰晤士報全球前200大學評比，台大「工程與資訊科技」及「自然科學」領域，首次進入前50名。
- (二)實施「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課程大綱及教材內容上網率分別提升至99.19%及63.24%。
- (三)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協助學校規劃整體特色，促進學校配合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平衡公私立學校資源差距。
- (四)成立升學制度審議委員會，研議考試及招生制度改進措施，並辦理多場次宣導活動，經常參與者計大學60餘所，高中300餘所。
- (五)推動大學繁星計畫，均衡城鄉教育發展，94至96學年首次錄取國立台灣大學等26所優質大學計172所高中、293名學生。
- (六)啟動教育審議平台，全面檢討各級學校教育及多元升學制度等議題，積極強化高等教育品質控管，並設立大學入學及畢業門檻。

二、建立多元技職教育體制，促進產學合作

- (一)推動擴大開設技職校院產學合作專班，97學年開設97班，招收學生約5,200名；辦理「特殊類科或嚴重缺工產業」、「產業發展套案之產業升級轉型重點產業」等領域計畫計104件。
- (二)6所區域產學合作中心及40所技術研發中心產學媒合件數超過11,700件，專利取得超過512件，成功協助產業升級與經濟發展。
- (三)推動技職教育革新及國際交流與評鑑，建置「技職教育國際合作與交流中心」網站；辦理3區技專校院英語教學資源中心，協助各校院提升英語學習品質。

- (四)規劃「最後一哩」就業學程，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協助志願就業畢業生轉銜產(企)業界。

三、推動12年國民基本教育，提升國民素質

(一)實施高中及高職多元入學方案

- 1.完成國中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建立多元彈性學制。
- 2.修正「教育部補助縣(市)立高級中學經費作業原則」，補助對象由完全中學擴充為各縣市立高中。

(二)研發及改進高中教育學制

- 1.修正「12年國民基本教育先導計畫」，計完成方案17個。
- 2.修正「加額補助經濟弱勢私立高中職學生學費」方案，增列排富條款；建置完成「全國高中職教育補助系統」。

(三)執行高中職社區化方案

- 1.93至97年計補助100個適性學習社區特色發展計畫，96學年度高一學生就近入學率達58.94%。
- 2.推動綜合高中提供多元課程，落實選修機制；推動綜合高中學生多元升學，96學年綜合高中畢業生升學一般大學32.14%，科技大學及技術學院64.10%。

四、提升師資培育素質，健全多元師資培育

- (一)推動中小學教師素質提升方案，舉行高中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建置規劃師資培育資料庫。
- (二)由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南大學等5校協助開辦幼教專班，招生人數計160人。
- (三)辦理「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試辦計畫」，充實師資培育軟硬體設備費及發展卓越師資培育相關課程經費。
- (四)補助教師進修、專長增能、重要教育議題等多項學分班，以及教師英語研習班、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等。

五、發展精緻國民教育，全面提升教學品質

- (一)推動精緻國民教育發展方案，降低國中小學編班人數，國小達成

率98.65%，國中達成率87.85%。

- (二)辦理「95-97年度國民中小學老舊校舍整建計畫」，重建國民中小學老舊校舍計356校。
- (三)完成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微調，自100學年度實施；辦理97年度九年一貫教科圖書審定，審查完成297冊。
- (四)辦理教育優先區計畫，包含推展親職教育活動、輔導原住民及離島地區學生等；擴大辦理攜手計畫，補助中小弱勢學生學習，補助經費計7億元，開辦率86%，補助人次突破20萬。
- (五)推動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初階評鑑人員培育計畫。
- (六)推動「悅讀101-教育部國民中小學閱讀提升計畫」，5年內將投入13.9億元。

六、普及幼兒教育，營造優質幼兒教育環境

- (一)賡續發放幼兒教育券，計7萬3,312人。
- (二)落實扶持5歲幼兒教育計畫
 - 1.提升原住民地區公幼普及率，補助地方政府增設幼稚園9園、12班；94至97學年補助原住民鄉鎮國小增設幼稚園成長率達39.6%，設置率76.1%。
 - 2.提供弱勢地區幼兒充分就學機會，提供交通車接送或補助交通費；離島及原住民地區整體5歲幼兒入園率提升至93.4%。

七、推展社會教育，建立終身學習社會

- (一)推展終身教育
 - 1.補助媒體製播終身學習節目計14個單位；委託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擔任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中心。
 - 2.獎勵機關或雇主推動員工帶薪學習制度；輔導地方政府設置樂齡學習資源中心，辦理種子教師培訓，建立老人教育督導機制。
- (二)推展家庭教育深耕計畫
 - 1.輔導20縣市設置家庭教育中心，建構家庭教育推動網絡。
 - 2.依家庭教育法訂定「各級學校提供家長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辦

法」，計22縣市訂定完成；訂定「高中以下學校4小時家庭教育課程實施計畫」，計25縣市訂定完成。

(三)結合民間資源推動社會教育

- 1.推動教育基金會終身學習列車計9部，參與基金會120家，執行活動計畫180個，辦理活動1萬多場次。
- 2.舉辦「2008教育基金會年會」系列活動，主題為「魅力學習·看見未來」，計178家基金會參與。

(四)推展社會藝術與文化教育

- 1.賡續執行「藝術教育政策白皮書」策略及行動方案，推動全方位社會藝術教育。
- 2.持續推動縣市鄉鎮圖書館專案補助計畫，計含「多元悅讀活動計畫」、「館藏資源充實計畫」等。

八、促進學生身體健康，營造建康校園

(一)推展「快活計畫」

- 1.辦理假期快活育樂營運動營隊計19種、354校、14,064人參與。
- 2.普查各級學校4,228所，均設立運動團隊，平均每校5.13隊。
- 3.辦理「推動學生體適能計畫」、「發展學校民俗體育計畫」、「游泳及水域運動計畫」等體育推廣計畫，參與學生計11萬人次。
- 4.補助新建、修建與整建運動場地及購置體育器材設備計386校；補助設置「樂活運動站」，提供多元運動設施，計86校；補助國中小學新建教學游泳池，計5校。
- 5.修正「推展學校體育績優團體及個人獎勵評選要點」，計8個績優團體、17名個人獲獎。
- 6.招募並培訓具運動專長之大學生或退休體育教師成為學校運動志工，計1萬6,128人次，252梯隊寒假營隊服務，83所小學、18所國中與2所高中受惠。

(二)推動學校體育發展中程計畫

- 1.辦理96學年大專及高中各項運動聯賽；發布「高級中等學校體

育班課程綱要」，將配合「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自民國99年8月1日起由高中一年級起逐年實施。

- 2.修正「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訂定「各級學校專任運動績效評量組織及審議準則」。
- 3.改革全中運、全大運朝國際化接軌發展，區分資格賽及會內賽2階段舉行。

(三)落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

- 1.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學校衛生與健康促進實施計畫，並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頒定與執行校園性教育實施計畫、學生身體健康促進實施計畫。
- 2.委託辦理視力保健實施計畫、學(幼)童口腔衛生保健實施計畫；訂定「各級學校推動促進學生健康考核獎勵指標」。
- 3.建置「健康促進學校數位支持平台計畫」及親子版網站。

(四)推動學生身體健康促進計畫

- 1.訂定「學生身體健康促進實施計畫」；研訂「校園營養教育暨營養師知能提升3年計畫」，訂定校園營養教育改善策略。
- 2.編訂「國民中小學餐飲衛生管理手冊」；委託撰寫「促進學童選擇健康飲料計畫」，並規劃進行相關宣導教材製作。
- 3.辦理「教育部97年度校園食品販售查核與輔導計畫」；辦理「大專校園營養教育及健康飲食環境營造試行計畫」，建立大專校園健康飲料推展機制。
- 4.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健康體位列為所有學校均需推動之項目。

九、加強全人教育，促進校園永續發展

(一)推動人權法治及品德教育

- 1.補助中小學辦理友善校園人權教育示範學校計畫；補助大專學院辦理中小學及社區法治教育。
- 2.補助縣市政府辦理人權法治教育議題研習活動，人權法治教育績優學校表揚觀摩活動等，與師資培育機構合作開設人權法治

教育增能學分班10班。

- 3.遴選表揚品德教育績優學校87所，並補助縣市政府辦理品德教育教師研習活動20場及績優學校觀摩表揚活動33場。

(二)推動校園正向管教

- 1.補助縣市政府辦理正向管教種子教師工作坊198場次，辦理觀摩及策略分享研討會36場，與師資培育機構合作開設正向管教增能學分班19班。
- 2.辦理「97年校園正向管教範例徵選活動實施計畫」，遴選範例218件，並將96年特優、優等範例彙編成冊發送學校，推動校園正向管教政策。

(三)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 1.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定期運作，辦理研習及法令宣導，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及處理流程研習等。
- 2.補助縣市政府成立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學校；辦理教師專長增能學分班調查專業人才培訓。

(四)推動國民教育階段中輟生輔導及復學工作

- 1.辦理「復學就讀中介教育措施」，補助地方政府設置慈輝班、資源式中途班、合作式中途班。
- 2.96學年中輟學生5,768人，較95學年降低426人，復學率82.1%。

(五)推動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 1.地方政府成立輔導工作輔導團。
- 2.補助地方政府建置專業輔導人力制度；成立專業輔導人員區域性服務團隊。

(六)推動生命教育與憂鬱自傷防治

- 1.依「教育部推動生命教育諮詢小組」運作設置研究發展、師資人力、課程教學、宣導推廣等四小組。
- 2.補助地方成立生命教育資源中心計54校，規劃辦理生命教育與憂鬱自傷三級預防活動計1,043場次、142,800人次；補助開設「生命教育概論」及「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學分班計34班。

(七)推動學生自治工作

- 1.成立「教育部第1屆學生自治及公民教育實踐政策諮詢小組」。
- 2.辦理「97年度全國大專校院學生自治發展與傳承研討會」，核定元智大學、東華大學等5校辦理「97年度學生自治經驗傳承分享」等活動。

(八)推動服務學習相關工作

- 1.推動學校開設服務學課程，計120校；推動「大專校院服務學習方案」相關計畫。
- 2.補助大專校院社團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教育優先區中小學生寒暑假營隊活動等。

(九)永續校園推廣(改善)計畫

- 1.補助「永續校園局部改造案例」計15校；補助「永續校園局部改造案例」整合案，計13案47校。
- 2.委辦「永續校園執行控管與成果分析計畫」及「永續校園推廣計畫輔導團計畫」，分區辦理永續校園期初輔導會議；辦理「大專學生協力地方推動永續校園計畫」。

十、加強弱勢族群教育，實現社會公義

(一)發展與改進特殊教育

- 1.協助地方政府推動學前及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督導公立學校編列改善經費，將無障礙環境納入獎助私校經費考量指標。
- 2.提供3歲至未滿6歲身心障礙幼兒學前特殊教育服務，學前身心障礙班級數達268班、服務人數10,266人次。
- 3.強化國中畢業身心障礙學生升學高中職機會，97學年就讀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19,343人。
- 4.委託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大學校院辦理單獨招收身心障礙學生考試。
- 5.委託辦理視障、聽語障、肢障學習輔具中心，建立輔具需求專業評估制度。
- 6.推動資優教育健全發展，發布「資優教育白皮書」；持續辦理

說明會、座談會及研討會，協助並輔導各校實施適性化且多元化資優教育服務。

(二)辦理原住民學生教育

- 1.開闢原住民學生多元升學與就業管道，大幅提升升學率；設立原住民專班，擴增升學技職校院機會。
- 2.編輯原住民族語教材，完成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符號系統。
- 3.結合大專校院、高中職與民間團體資源，協助偏遠地區改善網路通訊基礎環境與維護服務。

十一、普及資訊應用知能，縮減偏遠地區數位落差

(一)加強偏遠地區資訊教育，縮短城鄉數位落差

- 1.完成全國國中小學電腦設備更新(約14萬台)。
- 2.推動國中小校園軟體多元發展，宣導尊重智慧財產權觀念，提供軟體諮詢、技術支援等服務。
- 3.94至97年累計於18縣建置數位機會中心(Digital Opportunity Center, DOC)160個，開設資訊應用人才培訓班計3,641班、15.4萬人次；媒合資訊志工團隊提供DOC資訊應用服務計117隊。
- 4.高偏鄉民眾上網率，4年來提升12.5%，低偏鄉提升6.7%。

(二)辦理資訊融入教學計畫

- 1.補助地方政府建置「多功能e化專科教室」；培訓國中小學教師資訊素養及資訊融入教學計11.5萬人。
- 2.持續建置網路素養相關主題之教材內容及網站資源，完成32筆教學動畫等教材資源。

(三)啟動TANet骨幹系統，提供國中小或高中職學校不當資訊過濾服務；建立檢舉及審議機制，宣導不當資訊防護認知。

十二、推展國際學術與教育事務，推動教育國際化

(一)推動國際文教學術交流，提升國際學術地位

- 1.邀訪各國教育部、國際組織之政府官員或大學校長，計61人；補助大專校院自行邀訪國外重要學者專家44人。

- 2.補助大專院校組成國際志工服務團體，前往印度、馬拉威等14個醫療、資訊或教育設備不足國家，計27校、591人。
- (二)推動國際文教活動，提高台灣國際能見度
- 1.與法、奧、美在台協會簽訂教育合作備忘錄。
 - 2.與英、荷等5國知名大學合作設置台灣研究講座及台語文等課程，邀請從事台灣研究之國外學者來台短期研究，計38名。
- (三)擴大招收外國學生來台留學，推動教育國際化
- 1.外國學生來台留學人數創歷年來新高，97年來台攻讀學位人數6,258人，成長20%；台灣獎學金受獎生1,356人，其中攻讀研究所比率成長至71%；修正「外國學生來台就學辦法」，放寬外國學生來台限制。
 - 2.建立國內大專院校外國學生事務E-工作圈，提供外國學生即時資訊；建立在台留學外國學生資料庫。
- (四)鼓勵國外留學，增進國際視野
- 1.辦理公費留學考試計103名、留學獎學金278名；獎助國內大學校院優秀及清寒學生出國修讀學分，計341名。
 - 2.辦理「教育部補助留學生就學貸款」，93至97年獲得貸款人數逾5,600人；爭取國外政府或機關贈送我國留學生獎學金，計歐、美、日等13國，獎學金名額213名。

十三、推行各族群語文教育工作，推動全球華文佈局

- (一)維護、建置及整合華語語料資源；完成國家語文綜合連結網路版檢索系統；公布「台灣客家語常用詞辭典」、「台灣原住民族歷史語言大辭典」及「台灣閩南語常用詞辭典」網路試用版；完成建置國字標準字體筆順動畫學習網。
- (二)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台灣母語日推廣活動；修正「中文譯音使用原則」；辦理完成「2007年原住民族語文學創作獎」及「97年用咱的母語寫咱的文學／用恩兜个母語寫恩兜个文學創作獎」及「97年度表揚推展母語團體和個人傑出貢獻活動」等頒獎典禮。
- (三)進行「華語文能力測驗」初、中、高三級正式施測及基礎級試測，

施測地區計14國16地，報名人數3,455人；辦理「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報名人數2,565人。

十四、加強輔導海外台灣學校，鼓勵華裔學生來台升學

- (一)補助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辦理海外宣導招生，計含港澳、馬來西亞等6地區，申請回國就讀大學校院僑生人數成長至6,404人。
- (二)辦理海外僑生申請來台升讀五專職校高中國中招生作業，訂定海外招生簡章、試務工作等；研修「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放寬僑生申請就讀碩士班。
- (三)海外台校學生總計1,640人，成長7.3%，其中我國籍學生1,096人，成長6.6%。
- (四)續辦海外教育替代役專案，計遴派11名役男赴海外服務；訂定「海外台灣學校商借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實施要點」，計4名教師赴海外服務。

十五、整合教育研究資源，提升科技人力素質

- (一)研議整合國立編譯館、國立教育資料館及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成立國家教育研究院。
- (二)鼓勵各大學校院開設跨學科整合性課學程，型塑人文科技卓越發展及基礎教育深耕之發展環境。

第三節 人 力

97年，政府賡續推動多項就業促進措施，辦理多元就業導向職業訓練，強化弱勢族群就業能力；通盤檢討外勞政策，活絡際人力資源運用彈性；擴大青年能力建構，強化參與能力與職場競爭力。

一、提升就業媒合績效，促進弱勢者及失業者適性就業

- (一)辦理公部門短期就業計畫，核定49個計畫，提供6,658個工作機會；推動立即上工計畫，鼓勵並補助民營事業及民間團體增聘失業者，計協助7,381人就業。
- (二)辦理多元就業開發方案，結合民間及政府提供就業機會，計提供9,054個工作機會，協助1萬2,873名失業者就業。
- (三)推動特定對象暨弱勢者就業促進方案，計協助就業31萬2,681人次；辦理「擴大公部門協助進用就業弱勢者就業計畫」，計進用5萬1,943名。
- (四)提供求職求才民眾實體就業服務平台，計新登記求職96萬9,170人，新登記求才85萬7,558人，有效求職推介就業40萬5,188人次，有效求才僱用54萬1,021人。
- (五)提供求職求才民眾虛擬就業服務平台，包含就業服務站就業e點靈服務，計208萬3,680使用人次；提供就業服務科技客服中心服務，計求職就業2萬7,666人次，求才僱用3萬8,573人次。
- (六)推動就業服務外展工作計畫(就業多媽媽)，計發掘失業者12萬8,514人次，協助就業媒合21萬7,738人次，媒合成功7萬2,921人，拜訪雇主14萬4,782次，通報或開發在地就業機會數12萬4,729個。

二、因應產業發展趨勢，辦理多元就業導向職業訓練

- (一)整合公、私部門資源，辦理多元職業訓練、失業勞工轉業訓練、符合當地產業發展之社區化職業訓練，計培訓4萬9,861人。
- (二)提升青年就業力，依在學及離校青年不同發展階段推動「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青少年職能綜合培訓計畫」、「台德菁英計畫」、「青年職涯啟動計畫」等青年訓練專案，計培訓

3萬315人。

三、激發在職勞工自主學習，持續提升勞工工作必備職能

- (一)廣續補助在職勞工參加符合產業需求之訓練課程，計補助9萬2,155人次；協助企業及組織團體發展訓練，計補助1,415家；結合5家(含)以上具產業或區域發展關聯性之事業機構，辦理內部訓練，計補助112個聯訓案件。
- (二)發展訓練品質系統(TTQS)，完成管理體制作業規範，並運用該系統評核521家，輔導347家事業機構及訓練單位。
- (三)辦理「人力創新獎選拔表揚計畫」，表揚11家團體及6名個人，並提供1,600位以上企業主管及人資人員觀摩見習。

四、提升身心障礙者就業競爭能力，建構職業重建服務體系

- (一)辦理身心障礙者多元化職業訓練，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相關多元化職業訓練，計訓練1,462人。
- (二)持續推動身心障礙者多元適性就業服務，推介1萬6,293人就業。
- (三)辦理雇主僱用身心障礙者獎助及職場體驗補助措施，以及職務再設計，計協助987人就業。

五、通盤檢討製造業外勞政策，活絡國際人力資源運用彈性

- (一)以優先保障國內勞工就業權益及勞動條件基本原則，通盤檢討外勞開放政策、引進程序及入國後之管理。
- (二)委辦「開放3K3班產業外勞對於國內勞動就業市場及產業經濟發展之影響評估」計畫，據以研提簡化審查程序、整併3K3班行業、調整外勞核配比率及分級級數等措施，供後續檢討相關外勞政策之參考。

六、透過社會對話，強化社會夥伴思維，研修勞動契約法制

- (一)推動產業別社會對話活動，透過勞資政三方對話，強化社會夥伴思維，針對適合對話之議題尋求共識。
- (二)召開派遣勞動實務問題專家學者會議及非典型勞工就業權益保

障座談會與論壇，已初步瞭解勞工團體及各界對非典型勞動問題之看法，作為將來研修勞動契約法制參考。

七、辦理技能檢定及技能競賽，提升勞工技能水準

- (一)辦理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即測即評電腦學科測試等技能檢定，計76萬5,090人次報名，核發技術士證36萬8,167張。
- (二)辦理第38屆全國技能競賽分區初賽及全國賽、第40屆國際技能競賽選手選拔及第10屆全國身心障礙者技能競賽，計3,659人次參賽。

八、創設青年職涯發展多元服務界面，強化青年職場競爭力

- (一)推動各項青年就業促進措施，訂定及推動「青年就業促進方案」，從教育養成、在職進修與失業協助，幫助相對弱勢青年。
- (二)推動「強化大專校院職涯輔導功能以提升青年就業力試辦計畫」，委託4校分別辦理校內推廣成果分享會、「提升青年就業力試辦計畫分享推廣會」3場次，參加青年計706名。
- (三)提供青年多元職場體驗機會，建構工作經驗
 - 1.辦理「青年職場體驗計畫」，媒合1,831名青年職場見習3個月；辦理「大專生暑期社區產業工讀計畫」，提供361名大專生在130個組織工讀1.5個月。
 - 2.辦理大專生公部門見習，協助大專生參與公部門運作，97年3月至10月見習，共25個機關錄取進用169人次。
 - 3.建置RICH職場體驗網，246萬人次瀏覽，提供工作機會3萬3,252個，登錄學生數2萬6,422人次。

九、強化青少年就業及輔導措施，增進公共參與能力

- (一)執行「國中畢業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職能培訓輔導計畫」(簡稱「少年On Light計畫」)，輔導15至19歲國中畢業後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計招收51名學員。
- (二)提供全國級Youth Hub青年交流中心及中、南、東區域級青年交流中心，計使用人次達4萬3,365人次，團體使用達859次。

(三)舉辦「青少年政策白皮書行動計畫成果研討會」，聽取建言，據以修正後續政策推動方向。

十、建構青年能力，推動青年參與

(一)推動社會暨政策參與

- 1.舉辦「2008非營利組織(NPO)青年人才培訓」，培訓青年計375人；推動「2008年NPO校園植根計畫」及「公共參與校園講座」，提供校園青年認識與瞭解公共事務機會計3,500位；推動「2008青年社區參與行動計畫」，提供青年參與及改變社區機會計5,500位。
- 2.推動青年政策大聯盟，舉辦地方論壇18場次、北中南東分區青年論壇4場及97年全國青年政策大聯盟；辦理青年團隊政策研發競賽，並媒合優勝團隊青年至10個政策主管部會參與一日首長見習體驗，參與青年超過2,000名。
- 3.舉辦「國家青年公共參與獎」，涵蓋審議民主、志願服務等5類別，入圍者57位、得獎者17位及卓越貢獻獎1位，並辦理公開表揚活動及4場次得獎人經驗分享會，參與青年超過500位。

(二)加強國際暨志工參與

- 1.推動「全球青年服務日(GYSD)」系列活動，辦理5場焦點活動，計3,070人參加；培訓青少年志工13場次，1,816人。
- 2.發展多元化主題式志工服務方案計招募1,855隊、6萬3,387人次參與，並推動各項志工服務計4萬6,124人次參與，合計10萬9,511人次；推動7個青年志工中心功能升級。
- 3.舉辦2008青年國際事務研習營，並獎助青年組團參加重要國際會議及活動；推動「2008台灣青年國際參與行動計畫」，選出18個團隊至16國進行國際參與行動；推動青年參與國際志工服務計102隊、參與青年1,059名。

(三)推動青年壯遊

- 1.推動「青年壯遊中程計畫」，結合NPO建置青年壯遊點，提供常態且深度之在地服務，如達人導覽、Home stay安排、深度

體驗等，使青年自行規劃壯遊活動；於暑假期間推出遊學台灣活動計87項、2,062人參加；公開徵求20個「尋找屬於自己的感動地圖」計畫，藉此發掘典範，帶動青年壯遊台灣風潮。

2. 友善青年旅遊環境再升級，持續充實中、英、日、韓文版青年旅遊網站；辦理青年壯遊家大募集國際宣傳活動，參與重要國際旅展，並於各公益媒體通路、駐外單位及航空公司發送青年旅遊文宣及播放形象短片。

第四節 文 化

97年，政府賡續興建及活化文化設施，保存文化資產，發展台灣文化多樣性；設置創意文化園區，推展文化創意產業；推動國民生活美學，培育創作人才，並加強國際交流。

一、興建及活化文化設施

- (一) 賡續重大文化建設興建，籌設大台北新劇院、流行音樂中心等不同類型之重大展演設施。
- (二) 改善國立美術館、台灣博物館等文化機構軟硬體，重新定位功能並強化既有特色與發展目標。
- (三) 透過專案補助方式，協助地方政府充實文化設施，均衡城鄉文化發展。

二、保存文化資產與發展台灣文化多樣性

- (一) 研訂「博物館法」、「國家語言發展法」等法律案；研修「文化資產保存法」暨相關子法。
- (二) 推動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與國際博物館組織合作，建立文化資產及公私立博物館整合平台。

三、推展文化創意產業

- (一) 強化產業環境發展：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發展第2期計畫」，輔導成立藝文產業創新育成中心，補助推動藝文產業發展，並辦理國際性大獎展、青年藝術家作品購藏流通等，扶持青年藝術家等。
- (二) 發展工藝創意產業：建立台灣工藝創新育成網絡，建構工藝產業市場機制；強化工藝文化園區後續整建及充實設施，建置台灣成為工藝創意產業發展基地。
- (三) 推動創意文化園區
 - 1. 推展環境整備、產業發展及市場行銷等策略，建構完善園區設施，並強化文創產業引入機制。
 - 2. 定位各園區產業

- (1) 華山園區：文化創意產業、跨界藝術展現與生活美學風格塑造。
- (2) 台中園區：台灣建築·設計與藝術展演中心。
- (3) 花蓮園區：文化藝術產業與觀光結合之實驗場域。
- (4) 嘉義園區：傳統藝術創新中心。
- (5) 台南園區：創意生活媒體中心。

四、推動文學、美學生活化暨國際化

- (一) 推動「好山好水·讀好書」活動、「閱讀文學地景」活動，以擴增全民閱讀人口。
- (二) 辦理「提升民眾美學素養—生活美學理念推廣計畫」、「美麗台灣推動計畫」、「創造藝術環境—藝術介入空間計畫」等，以推動生活美學。
- (三) 推動台灣文學國際交流
 1. 持續推動「中書外譯計畫」，與國外出版社合作翻譯出版台灣現代文學著作、評論集，以及「筆會英文季刊—當代台灣文學英譯」、「台灣文學英譯叢刊」等刊物。
 2. 贊助美國加州大學聖塔芭芭拉分校設立台灣研究中心與英國劍橋大學設立台灣研究講座。
- (四) 輔導海外文化中心成為台灣文化交流平台，加強與國際專業文化機構合作，並與國外政府相關單位及國際組織合作。

五、強化文化公共領域

- (一) 辦理「新故鄉社區營造第2期計畫」，輔導改善社區環境及治安，計452個社區；推動鄉鎮社造工作，計62處公所；推動社區依各地文化群體創作，計40處社區推動社區劇場、共同編寫劇碼，114處社區完成社區觀點紀錄。
- (二) 為督促各縣市計畫執行進度，召開執行進度檢討會議計2次，並責成各縣市準確預估執行進度，以利後續管控作業。
- (三) 辦理「地方文化館第2期計畫」，核定補助各縣市辦理重點館舍

升級計畫93案及文化生活圈整合計畫100案，以充實館舍軟硬體設施；辦理「大手牽小手·跨步向前走」活化館舍巡演計畫，使民眾瞭解各地方文化館內涵，計30館舍，145場次。

- (四)為達成地方文化館計畫預定目標，瞭解縣市執行配合度與執行成效，進行各縣市年度訪視，並召開綜合座談會，進行意見交流；完成台北縣等18縣市訪視作業。

六、扶植暨培育人才

- (一)辦理美術史料蒐集出版，建構視覺藝術論述基礎；加強視覺藝術人才培育，提供優質創作環境；辦理公共藝術實務講習課程計6梯次，並辦理第2屆公共藝術獎，培育公共藝術人才，提升公共藝術設置水準。
- (二)辦理「97年度演藝團隊發展扶植計畫」、「縣市傑出演藝團隊徵選及獎勵計畫」等，扶植傑出演藝團隊發展。
- (三)訂定「敘事短片攝製獎助作業要點」；辦理「第3屆音樂人才庫培育計畫」、「2008舞躍大地舞蹈創作比賽」，以培育新生代藝文人才。